

統計資料背景說明

資料種類：社會福利服務類

資料項目：花蓮縣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及服務概況

一、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

*發布機關：花蓮縣政府

*編製單位：花蓮縣政府社會處

*聯絡電話：03-8227171#385

*傳真：03-8239895

*電子信箱：cancall1005@nt.hl.gov.tw

二、發布形式

*口頭：

() 記者會或說明會

*書面：

() 新聞稿 (✓) 報表 () 書刊，刊名：

*電子媒體：

() 線上書刊及資料庫，網址：

() 磁片 () 光碟片 () 其他

三、資料範圍、週期及時效

*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

本縣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兒少安置及教養機構、兒童及少年福利服務中心、心理輔導或家庭諮詢機構)，均為統計對象。

*統計標準時間：以每年6月底及12月底之事實為準。

*統計項目定義：

(一) 所數：指本縣各類兒少福利機構數量。

(二) 床位數：指各兒少安置機構核定床位數。

(三) 本期進住人數：指各兒少安置機構當年度1-6月及7-12月總入住個案量。

(四) 現有收容人數：指各兒少安置機構現有個案收容量，以一般或原住民及性別區分。

(五) 本期服務人次：指心理諮商或家庭諮詢機構及其他福利服務機構(福利服務中心)當年度1-6月及7-12月之總服務人次，以性別區分。

*統計單位：人次、所數

*統計分類：

橫項依「安置及教養機構」、「心理輔導或家庭諮詢機構」及「其他福利機構(福利服務中心)」分；縱項依「機構名稱」分。

*發布週期(指資料編製或產生之頻率，如月、季、年等)：年

*時效(指統計標準時間至資料發布時間之間隔時間)：6個月

*資料變革：報表編號 10730-02-01-2 花蓮縣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及服務概況

四、公開資料發布訊息

*預告發布日期(含預告方式及週期)：每月終了25日前以公務統計報表發布

*同步發送單位(說明資料發布時同步發送之單位或可同步查得該資料之網址)：衛福部統計處(資料庫)、花蓮縣政府主計處

五、資料品質

*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由本府社會處根據各公所受理身心障礙者申請生活補助並經本府核准案件登記資料彙編。

*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說明各項資料之相互關係及不同資料來源之相關統計差異性)：目前尚無

六、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說明預定修正之資料、定義、統計方法等及其修正原因)：目前尚無